

复旦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4 年

博士研究生招生“申请-考核”制选拔办法

为深入推进博士研究生招生机制改革，探索高层次创新人才选拔的多元机制，充分发挥导师、专家在博士生招生中的作用，吸引和遴选学术基础好、创新能力强，适应现代科学发展要求的研究型人员攻读本院博士研究生，不断提高博士研究生招生质量，复旦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4 年实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招收博士研究生。现将选拔办法公布如下：

一、组织和管理

1. 学院成立博士研究生“申请-考核”制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博士研究生招生管理办法的制定和调整、选聘材料评审专家组、选聘复试专家组、审核招生过程和拟录取结果。

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院系领导、书记、分管研究生工作领导、副书记及各学科负责人组成。

2. 设立招生纪检工作小组，由学院党委纪检委员及各支部书记组成，负责博士招生全过程监督、检查，材料审核、复试等环节的保密纪律培训，对回避制度的落实进行监督检查，接受和处理考生的质疑与投诉。

3. 成立材料评审小组，负责对考生提交的报考材料进行

审核评分。材料评审小组由学科（方向）高级专家和/或导师组成，一般不少于 5 位。

4. 成立复试考核小组，负责对进入复试的考生开展复试工作。复试考核小组由学科（方向）导师和有博士生指导经验的高级专家组成，一般不少于 5 位。

二、申请

1. 申请条件和要求

(1) 符合《复旦大学 202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章程》中的报考条件要求。

(2) 英语水平应符合以下任一项：

- ① 大学英语四级不低于 570 分，或六级不低于 440 分；
- ② 全国英语等级考试 PETS-4 合格；
- ③ 托福不低于 75 分（报名日期前两年内有效）；
- ④ 雅思学术类不低于 6 分（报名日期前两年内有效）；
- ⑤ 高等教育阶段参加境外英语授课学位项目，以英语撰写学位论文，学位证书获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；
- ⑥ 在英语国家高等教育机构交流学习 10 个月及以上（报名日期前三年内）；
- ⑦ 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不少于 1 篇英语学术论文（报名日期前三年内）。

⑧能提供相当水平的英语能力证明材料，经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认可。

2. 申请材料清单

考生在复旦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
(<http://www.gsas.fudan.edu.cn>) 完成网上报名后，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如下申请材料：

①《博士生报名登记表》（在复旦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下载打印）；

②身份证复印件；

③学习与工作简历（从大学起不间断）；

④高等教育各阶段的学习成绩单（须有就读单位盖章）；

⑤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复印件，应届毕业生提供学生证复印件和能按时毕业证明，境外学位获得者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（境）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；

⑥证明外语水平的考试成绩单；

⑦提供已有科研成果清单，并附科研成果复印件；同时提供两篇代表性学术论文（不限是否发表，并标注为代表性论文）；其它重要获奖证书的复印件；

⑧一份 2000 字左右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研计划书（在复旦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中下载模板）；

⑨往届生提供硕士学位论文，应届生提供论文初稿或论文大纲；

⑩两封具有正高职称专家签字出具的推荐信(在复旦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中在线填写相关信息，通过邮件上传，无需下载打印)，该专家须与报考学科有关，且不能是意向报考导师。

3. 材料提交方式及注意事项

(1) 申请材料必须齐全、真实并符合要求，并请按上述清单顺序编号提交。若申请材料弄虚作假，一经查实将取消申请资格，后续考核结果无效。

(2) 考生在网上提交上述申请材料外，还应将申请材料(不含专家推荐信)整理成一个带有目录的 PDF 格式文档，[于 2024 年 2 月 5 日之前发送至 itjiaoxue@fudan.edu.cn](mailto:itjiaoxue@fudan.edu.cn) 电子邮箱。文件不超过 10M。文件和电子邮件标题均命名为：申请考核制博士+报考专业名称+报考导师姓名+考生姓名。

(3) 根据情况，学院有可能要求申请人进一步提供相关材料，或提供申请材料原件。

三、初审

学院成立博士研究生报考资格审查小组，对符合报考条件并及时完整提交申请材料的考生进行资格审查。本阶段审

查为形式审查，符合报名资格的考生，方可进入考生报考材料审核。

四、申请材料审核和复试名单拟定

材料评审小组对申请人教育经历、专业基础、外语水平、论文、获奖情况、科研能力、研究计划等综合素质和学术潜力进行全面考察，每位专家独立评分，取平均分核算为申请者的初审成绩。

初审成绩计算方法：满分为 100 分（专业基础 20 分+外语水平 10 分+研究计划 10 分+学术潜力 50 分）。

根据当年招生计划和申请材料审核成绩得分高低，原则上按照不超过 3: 1 的复试录取比例择优拟定参加复试考核的候选人名单，根据生源情况适当增减。

复试考核的候选人名单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后，在学院网站(<https://it.fudan.edu.cn>)上公布，并辅以电子邮件或电话通知等形式告知进入复试考核的考生。

五、复试考核与拟录取

复试考核环节是对申请人的全面考察，主要内容包括知识基础、科研能力、创新潜质、外国语能力、思想政治素质

和品德考核等。复试考核形式为面试。复试考核时间暂定于2024年3月中下旬，具体时间安排另行通知。

1.面试

面试由复试考核小组负责实施，包括专业综合知识和专业外语能力两部分，主要考核候选人的知识基础、研究素养、学术潜力、外语水平、综合能力、思想政治品质和品德等，并进行全程录音（录像）。

每位考生面试时间 25 分钟左右，其中专业综合知识考核时间 20 分钟左右，外语能力考核时间 5 分钟左右。考生结合 PPT 汇报，内容包括中英文自我介绍、科研成果介绍及科研计划。

面试满分为 100 分，其中专业综合知识占 80%，外语能力占 20%。每位专家现场独立打分（百分制），面试组专家所给成绩的平均分作为申请者的复试成绩。

2.核算复试成绩和总成绩

复试考核成绩=外语成绩×20% +专业综合知识成绩×80%。

总成绩=材料初审成绩×20%+复试考核成绩×80%。

复试考核成绩、总成绩，任意一项成绩低于 60 分者，不予录取。

3.确定拟录取名单

(1) 学院依据招生计划，按照总成绩排序，择优拟定拟录取名单及候补名单。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后，签字盖章提交研究生院。

(2) 招考计划不完全等于实际录取人数，学院将秉承“择优录取、保证质量、宁缺毋滥”的原则选拔人才。

(3) 按照研究生招生管理规定，若考生填写的报考类别为“非定向就业”，则必须脱离工作单位全日制攻读，录取阶段不得变更。

(4) 拟录取名单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后，由研究生院统一公示。学院向考生所在单位函调人事档案（或档案审查意见）和本人现实表现等材料，全面考查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。对公示无异议、思想政治和品德考查合格者，发放录取通知书。新生于 2024 年秋季入学。

六、咨询方式与监督申诉渠道

咨询方式：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021-31242677，邮箱：itjiaoxue@fudan.edu.cn

监督申诉渠道：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021-31242656，邮箱：it_dangwei@fudan.edu.cn

招生纪检工作小组负责对招生工作全过程性监督。

七、其他说明

1. 本细则适用于学院 2024 年普通招考博士生招生工作，硕博连读博士生招生工作按照学校《复旦大学关于做好 2024 年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工作的通知》进行，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培养计划”“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定向培养研究生计划”等专项计划的招生工作参照本《选拔办法》执行，单列考核排序，专项计划拟录取名单在公示前与所在单位核实，如有弄虚作假，一经查实将取消录取资格。

2. 学院 2024 级博士新生的基本学习年限为 4 学年。

3. 在新生入学后 3 个月内，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有关要求，对新生进行全面复查。复查不合格的，取消学籍。

本《选拔办法》自公布之日起实施，未列事项参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，由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负责解释。